

证券代码：600336

证券简称：澳柯玛

编号：临 2019—036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剩余土地收储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 年 1 月 10 日，公司曾就所持有的部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事项进行了公告，具体详见公司于该日发布的《关于公司部分土地使用权收储的公告》（编号：临 2019-006）。

2019 年 1 月 30 日，公司与青岛市黄岛区自然资源局就公司所持有的部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事宜签署了《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协议书》，具体详见公司于次日发布的《关于公司部分土地使用权收储事项进展公告》（编号：临 2019-009）。经相关部门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土地收储补偿总值为 190,927,900.23 元。

2019 年 11 月 1 日，公司收到了青岛市黄岛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支付的首笔土地收储补偿款 9000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11 月 4 日发布的《关于收到部分土地收储补偿款的公告》（编号：临 2019-034）。

2019 年 12 月 11 日，公司收到了青岛市黄岛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支付的剩余土地收储补偿款 100,927,900.23 元。至此，公司已收到本次土地收储全部补偿款。

为保证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针对本次土地收储事宜，正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拟申请执行政策性搬迁政策。若政策性搬迁政策获得确认，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对搬迁新建资产折旧摊销期间内将产生积极影响；若政策性搬迁政策不能获得确认，本次土地收储预计产生税前收益约 10000 万元。鉴于此，本次土地收储对公司 2019 年经营业绩的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公司将继续积极关注上述申请执行政策性搬迁政策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特此公告。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12 日